

证券代码：832459

证券简称：华澳能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新疆华澳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4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地点：新疆华澳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九楼报告厅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☒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郭棣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2,201,53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87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5 人，董事李曜、郭世清因工作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史燕芬因工作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列席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2,201,53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2,201,53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2,201,53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2,201,53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新疆炎黄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司焱、王艳梅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新疆华澳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。

新疆华澳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6 日